

ICS 650.020.01

B 30

# 团 标 准

T/GDGAA 0000-202X

## 野山参品质及参龄指标控制的基本要求

Basic requirements for quality and age indicators controlling of wild ginseng

(征求意见稿)

20210509

202X-00-00 发布

202X-00-00 实施

广东省参茸协会

发 布

## 前　　言

本产品因无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，为保证产品质量以及为产品出厂检验和交付提供指导依据，根据国家和行业的相关要求，结合企业生产实际及用户需求，特制定本团体标准。

本标准参照 GB/T 1.1-2020 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，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吉林省宜上医长白人参产业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广东省参茸协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吉林省宜上医长白人参产业有限公司、中国检验认证集团广东有限公司、广东省参茸协会、东风灵（广州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、百年同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正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广东鹰皇参茸制品有限公司、广东泰升药业有限公司、广东省药材公司中药饮片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桂生、何建文、杨康荣、黄岳招、解飞霞、高玉白、沈小葵、李栋、李炳辉、李帆、郑晓彬。

# 野山参品质及参龄指标控制的基本要求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野山参定义和术语、品质基本要求、不同参龄控制的基本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本企业生产、销售的野山参品质要求及参龄指标质量的控制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8765 野山参鉴定及分等质量

GB/T 19506 地理标志产品 吉林长白山人参

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/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

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

GB 9687 食品包装用聚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

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[2005]第 75 号 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[2009]第 123 号 《食品标识管理规定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一部。

## 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### 3.1 野山参 wild ginseng

自然生长于深山密林 15 年以上的林下人参。

### 3.2 生晒野山参 dried wild ginseng

鲜野山参经过刷洗后烤干或晒干的产品。

### 3.3 芦 rhizome of ginseng

人参的根茎。

#### 3.3.1 芦碗 stem scars in the shape of bowl

人参地上茎枯萎脱落后留下的残痕。

#### 3.3.2 圆芦 column rhizome

位于芦的基本部，与主根直接相连的一部分。圆芦无节，上有细小芦碗残痕及牙痕，外表相对平滑。

#### 3.3.3 马牙芦 rhizome in the shape of horse tooth

位于芦的上部，芦碗较大，状如马牙的芦。

#### 3.3.4 二节芦 rhizome with two sections

整个芦分为两部分，基部是圆芦，上部是马牙芦。

#### 3.3.5 竹节芦 rhizome in the shape of bamboo joint

芦碗间距大，形如竹节的芦。

### 3.4 苗 adventitious roots

生长在芦上的不定根。

#### 3.4.1 毛毛苗 hairy adventitious roots

细长的苗。

#### 3.4.2 顺长苗 adventitious root in a tapering shape

上粗下细较长的苗。

### 3.5 体 body

人参主根和支根（腿）的总称，其中和主根直接相连较粗的支根又称为腿。

#### 3.5.1 横灵体 spirited body

人参横体和灵体的统称，横体指人参横向生长，灵体是指人参的体态灵动。横灵体常包含过梁体、跨海体、菱角体、元宝体、疙瘩体、短柱体、坐桩体等。

#### 3.5.1.1 过梁体 ridge-shape body

主根分岔角度较大，近 180°，形如山梁。

### 3.5.1.2 跨海体 *stride-shape body*

两腿自然分开，一长一短，构成跨越之式。

### 3.5.1.3 菱角体 *water chestnut shape body*

主根粗短，两腿大小相近，均匀上翘，形如湖中的菱角。

### 3.5.1.4 元宝体 *ingots-shape body*

主根粗短，两腿大小相近，形如元宝。

### 3.5.1.5 疣瘩体 *lumpish-shape body*

主根粗短，形如疙瘩状。

### 3.5.1.6 短柱体 *cylinder-shape body*

主根短柱状，无腿。

### 3.5.1.7 坐桩体 *stump-shape body*

主根短粗，由多条腿支撑，呈立体状分布。

## 3.5.2 顺笨体 *slender/clumsy-shape body*

顺体和笨体的统称。

### 3.5.2.1 顺体 *slender-shape body*

主根顺长，一般是单腿。

### 3.5.2.2 笨体 *clumsy-shape body*

体态肥胖呆笨，无灵动感，常出现大屁股、肿长腿等。

### 3.5.2.3 大屁股 *plump bottom shape body*

指人参主根的下部粗大。

### 3.5.2.4 肿长腿 *long swelled legs*

指人参支根突然变粗、变长。

## 3.5.3 纹 *grains*

在主根上形成的纹理。

### 3.5.4 环纹 *ring-like grains*

主体上一圈一圈的环状纹。

**3.5.5 跑纹 grains running down**

肩膀头的环纹延伸到主根下部。

**3.6 皮 skin**

指人参主根的周皮。

**3.6.1 红锈 rusty substance in the cuticler**

人参皮面呈现铁锈颜色。

**3.6.2 疤痕 scar**

因损伤留下的痕迹。

**3.7 须 tassels**

指人参主须、侧须、水须等的统称。

**3.7.1 主须 main tassels**

起源于人参腿上的最粗、最长的参须。

**3.7.2 清须 longer thin tassels**

须长而且清疏。

**3.7.3 繁须 various tassels**

须多杂乱。

**3.7.4 珍珠点 pearl residue**

须根脱落后留下的残痕。

**4 品质的基本要求****4.1 性状指标**

性状指标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**表1 性状指标**

项目	合格项	禁止项	检验方法
芦	二节芦，圆芦碗痕，马牙芦及芦碗排列紧密	不得具有明显的竹节芦	在自然光线下，将产品放置白色搪瓷盘中，用目力
节	毛毛节或者小的顺长节	节数总重量不得超过人参总重的50%	在室内无阳光直射处观察

体	体为横灵体(过梁体、跨海体、菱角体、元宝体、疙瘩体、短柱体、坐桩体等)或 者颤体	不得有人工干预过多而引起的体过于肥大、大屁股、肿长腿等现象	
皮	新鲜野山参的皮面黄白色;生晒野山参的 皮面有细小纵的抽沟	不得具有明显的疤痕和大片红锈	
纹	多集中在体的上部,环纹明显	不得具有深、粗的跑纹	
须	多清须,主须完整,上有珍珠点	不得具有明显的繁须	
其他	——	不得出现粘接、做纹、染色、压须等造假现象	

#### 4.2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序号	项 目	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1	水分/%		≤ 8.00	按GB/T 18765水分测定法测定
2	灰分/%	总灰分	≤ 5.00	按GB/T 18765总灰分测定法测定
		酸不溶性灰分	≤ 1.00	按GB/T 18765酸不溶性灰分测定法测定
3	人参皂苷/%	Rb1 (C <sub>54</sub> H <sub>92</sub> O <sub>23</sub> )	≥ 0.40	按GB/T 18765附录A“人参皂苷 Rb1、Rg1+Re含量测定方法”测定
		人参皂苷 Rg1 (C <sub>42</sub> H <sub>72</sub> O <sub>14</sub> ) +Re (C <sub>48</sub> H <sub>82</sub> O <sub>18</sub> )	≥ 0.60	
4	人参总皂苷/%		≥4.40	按 GB/T 18765 附录 B “野山参总皂苷含量的测定方法”测定

#### 4.3 卫生指标

卫生指标应符合表3, 表4的规定, 除有机氯类农药残留外, 其他类别农药残留按照 GB 2763 执行。

表3 重金属及有害元素

项 目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砷(以 As 计)/(mg/kg)	≤ 2.00	《中国药典》2020 年版四部 通则 2321
铅(以 Pb 计)/(mg/kg)	≤ 0.50	
镉(以 Cd 计)/(mg/kg)	≤ 0.50	
铜(以 Cu 计)/(mg/kg)	≤ 20.0	
汞(以 Hg 计)/(mg/kg)	≤ 0.10	

表4 有机氯类农药残留量

项 目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五氯硝基苯/(mg/kg)	≤ 0.10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四部 通则 0521
六氯苯/(mg/kg)	≤ 0.10	
七氯(七氯、环氧七氯之和)/(mg/kg)	≤ 0.05	
氯丹(顺式氯丹、反式氯丹、氧化氯丹之和)/(mg/kg)	≤ 0.10	

## 5 参龄指标控制的基本要求

野山参参龄指标控制参照表5。

表5 参龄指标控制的基本要求

项目	规定	检验方法
芦的基本要求	芦头是二节芦; 马牙芦芦碗排列规则、紧密; 圆芦不得为竹节芦, 长度大于 1cm	在自然光线下, 将产品放置白色搪瓷盘中, 用目力在室内无阳光直射处观察
皮色的基本要求	具有相关参龄应具备的皮色	
马牙芦上芦碗数量	参龄 15 年+ 马牙芦上具有 5(含) 个以上芦碗	

的基本要求	参龄 18 年+	马牙芦上具有 7 (含) 个以上芦碗	
	参龄 20 年+	马牙芦上具有 9 (含) 个以上芦碗	
	参龄 24 年+	马牙芦上具有 12 (含) 个以上芦碗	

## 6 检验规则

### 6.1 总则

性状检验及参龄检验逐支检验，理化指标及卫生指标随机抽样检验。

### 6.2 判定规则

6.2.1 野山参品质的要求符合 4 项下要求。

6.2.2 野山参参龄的判定符合表 5 下要求。

### 6.3 检验规则

原料人参应经检验验收或检验合格方可入库。

#### 6.3.1 组批与抽样

同班次、同一品种，同一规格，生产的包装完好的产品为一批。性状检验及参龄检验逐支检验，其他项目抽样检验，随机抽取样品用于检验和备检，抽样数量应满足检验要求。不得少于实验用量的 3 倍。

#### 6.3.2 出厂检验

每批产品需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，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性状、参龄指标、重量、水分。

#### 6.3.3 型式检验

型式检验项目为本标准技术要求规定的全部项目。型式检验每半年进行一次，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。

- 1) 原辅料产地、供应商发生改变或更新主要生产设备时；
- 2) 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差异较大时和质检部门认为有必要时；
- 3) 供需双方对产品质量有争议，请第三方进行仲裁时；
- 4) 国家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提出要求时。

## 7 标签和包装

### 7.1 标签

产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 和《农产品标识管理规定》的规定；包装标志应符合 GB/T 191 的规定。标签标明产品名称、参数、重量、包装日期、产地等。

## 7.2 包装

每支野山参内包装采用聚乙烯塑料包装袋，材质应符合 GB 9687 的规定。外包装应用防潮、无毒、无异味的木盒或精制纸盒包装。应符合 GB/T 6543 的规定。

## 8 运输、贮存

### 8.1 运输

运输工具应保持清洁、卫生，产品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腐蚀性、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混装运。搬动时应轻拿轻放，严禁扔摔、撞击、挤压。运输过程不得暴晒、雨淋、受潮、冰冻。

### 8.2 贮存

成品野山参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腐蚀性、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同库贮存。产品应贮存在清洁卫生、阴凉、干燥、通风、防潮、防虫的库房中，不得露天堆放、日晒、雨淋、靠近热源。离地离墙 15cm 存放，包装箱底部有 15cm 以上的垫板。

---